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010-蚌埠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001-蚌埠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期限			5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20	147.71	147.68	10	99.98%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8.20	147.71	147.68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各种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目标2：组织代表参加各类履职培训，提升代表的履职能力。目标3：按规定及时下拨各选举单位的市人大代表小组代表活动经费和市人大常委会各专业代表小组活动的经费补助，保障好代表在闭会期间的各类活动的正常开展。				完成保障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各种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完成组织代表参加各类履职培训，提升代表的履职能力。完成按规定及时下拨各选举单位的市人大代表小组代表活动经费和市人大常委会各专业代表小组活动的经费补助，保障好代表在闭会期间的各类活动的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表活动经费标准		=1500元/人/年	1500元/人/年	5	5	
			市人大代表人数		≥380人数/年	380人数/年	5	5	
			履职补助标准		=200元/月	200元/月	5	5	
		质量指标	组织开展代表培训		每届内所有代表轮训一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开展集体活动以代表小组为基本形式		≥4次/每年	4次/每年	5	5	
			代表通过走访、座谈等方式及代表工作站等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密切联系群众，了解社情民意		≥2次/每年	2次/每年	5	5	
		时效指标	参加常委会会议前相关议题的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1次/每年	1次/每年	5	5	
			足额发放补助		每年年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		影响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听取和反映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影响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积极探索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发挥代表作用	影响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通过为代表依法履职创造条件和提供保障，激励和督促代表更好地履职尽责、为民代言、助力发展	影响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民满意度	≥90%	90%	5	5	
			代表满意率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00	